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1月15日，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万魔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告编号：2018-082，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文件。根据《预案》，公司拟通过向控股股东万魔声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魔声学”）之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万魔声学（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8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4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鉴于有关方完成对问询函中涉及问题的核查尚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于2018年11月23日发布延期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根据《问询函》的要求，上市公司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部分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后于2018年11月26日进行了回复，但鉴于有关方尚未完成《问询函》其余问题的相关核查工作，公司于2018年11月26日再次发布延期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对《问询函》全部问题进行了回复，并于2018年12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万魔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18-09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司应当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现将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以来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有序推进，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计、评估工作以及审批程序等各项相关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并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以及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4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